

2019 年度

四川省阿坝州九寨沟县文化体 育和旅游局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内容审定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同意对外公开

目录

公开时间：2020 年 8 月 25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4-23
- 二、机构设置.....22

第二部分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24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4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24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4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5-28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8-29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9-30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30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30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30-3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33-36

第四部分 附件.....37-72

- 附件 1.....37-57
- 附件 2.....58-72

第五部分 附表.....73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第一条 根据《九寨沟县机构改革方案》（九寨沟委发〔2019〕6号）和《关于〈九寨沟县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九机改〔2019〕1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九寨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简称县文体旅游局）是九寨沟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挂九寨沟县广播电视局牌子。

第三条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根据《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试行）》，县文体旅游局党组主要职责是：

（一）履行政治领导责任，做好理论武装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学习、宣传、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州委、县委的决策部署，发挥好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

（二）讨论和决定本单位下列重大问题。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党组织重要会议、重要文件、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事项。需要向上级党组织请示报告的重要事项；内部机构设置、职责、人员编制等事项。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等事项。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方面的重要事项。意识形态工作、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方面的重要事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方

面的重要事项。其他应当由党组讨论和决定的重大问题。

（三）贯彻党管干部原则，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完善干部培养选拔机制，加强干部教育管理监督。贯彻党管人才原则，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对本单位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工作的领导。

（四）履行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责任，加强对本单位党的建设的领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支持纪检监察机构履行监督责任。

第四条 县文体旅游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文化、体育、旅游和广播电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州委、县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国家、省、州关于文化、体育、旅游的政策，拟订全县文化、体育和旅游政策措施，牵头起草文化、体育和旅游地方规范性文件草案，负责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

（二）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组织推动全县文化、体育事业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促进文化、体育和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

（三）组织实施全县文化、体育和旅游资源的普查、挖掘、保护与利用。组织、管理、指导全县重大文化、体育和旅游活动，组织全县重点文化、体育和旅游设施建设。

（四）组织实施全县文化、体育和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体育、旅游产业市场推广和对外合作交流。制定文化、体育和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负责管理文化、体育和旅游国内外交流合作与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体育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

（五）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推动全县特色文化传承发展。指导管理文艺事业，把握正确的创作导向，推动文化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六）负责公共文化、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全县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惠民工程，统筹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七）负责文化、体育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推进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负责全县体育科研、技术攻关和成果推广。

（八）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九）管理和指导全县文物保护、利用和考古工作，组织开展文物资源调查工作。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县文物安全工作，履行文物行政督察职能。负责全县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工
作，协同相关部门组织开展世界文化与自然遗产、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申报和管理工
作，负责推动全县文物和博物馆公

共服务体系建设。

（十）负责拟定全县群众体育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全民健身计划，建立和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指导和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负责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国民体质监测和高危体育项目管理。负责挖掘、传承、保护全县少数民族传统体育项目。协助体育彩票销售的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拟订全县竞技体育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体育训练和运动员队伍建设，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统筹组织全县综合性运动会、参加上级体育竞赛和综合性运动会。负责反兴奋剂监督工作。

（十二）负责拟订青少年（学校）体育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青少年体育锻炼标准的组织实施，指导各级各类体育学校的建设和青少年业余训练及相关活动。

（十三）推动全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市场发展，对全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市场依法进行行业监管，依法规范文化、体育、旅游市场。推进文化、体育、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

（十四）负责全县旅游景区管理机构、文旅企业的行业管理和标准化建设。

（十五）配合全县文化、体育、旅游市场综合行政执法。

（十六）拟订全县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的政策措施，加强广播电视阵地建设，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十七）负责利用广播电视加强党和政府的声音传播力，抢

占舆论高地，强化舆论反制，巩固意识形态阵地。

（十八）负责起草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十九）拟订全县广播电视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及公益活动，推进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监督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

（二十）拟订全县广播电视产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推动产业发展。推进广播电视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二十一）负责对全县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监督管理全县性重大广播电视活动，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十二）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全县性重大宣传活动，组织实施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

（二十三）指导、推进电视剧行业发展和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二十四）负责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二十五）拟订全县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指导、监督实施行业技术标准。负责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的监督管理，指导、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

（二十六）承担全县广播电视领域对外交流与合作，协调推动广播电视领域“走出去”工作。

（二十七）指导、推进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二十八）指导、协调广播电视系统保卫工作。

（二十九）负责文化、体育、旅游和广播电视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综合协调与监督管理，制定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依法履行行业职业健康监管职责，承担职责范围内生态环境保护、公共机构节能减排、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三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十一）职能转变。强化文化、体育和旅游要素配置，统筹整合形成文化、体育和旅游发展新优势，着力打造具有地方民族特色的文化、体育和旅游品牌，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融合发展，巩固旅游业的战略性支柱产业地位，提升九寨文化软实力，努力开创文化、体育和旅游工作新局面。加强全县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和对公共视听载体播放广播电视节目的监管，协调推动网络视听节目管理健康发展。加强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优化广播电视资源配置，强化广播电视民营机构的监管，协调推进广播电视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强全县广播电视领域体制机制改革，提高广播电视服务质量和水平。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简政放权，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
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

（三十二）与县科学技术和农业畜牧局职责分工。县文体旅游局会同县科学技术和农业畜牧局建立健全协同配合机制，推动乡村旅游工作。县科学技术和农业畜牧局负责休闲农业推动工作。

第五条 县文体旅游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行政审批股）。承担机关保密、政务公开、行政机关后勤及目标绩效等工作。负责党建、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负责机关文电、会务、信息、档案、机要等日常运转工作。负责政务公开和政务协调，负责机关机构编制、人事等工作。组织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综合协调机关和所属单位业务工作，督促重大事项落实。统筹协调其他综合性、临时性工作。

（二）文化和广电股。组织实施社会文化艺术事业发展规划；指导群众文化馆（站）的业务建设；指导全县企业文化、社区文化、校园文化、村镇文化、少年儿童文化、少数民族文化活动和创作；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挖掘整理、保护传承和弘扬工作；负责全县民间艺术社团管理，负责其它具有地方特色的民间文化及其艺术表现形式的申遗工作；负责演出市场的拓展，组织文化合作与交流；指导文化艺术团体、艺术学校、公共图书馆（室）及局属艺术单位的业务建设；拟订公共文化服务单

位工作规范,

指导图书馆、文化馆和乡镇文化中心事业发展;规划、指导全县文化设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等全县重大公共文化工程建设;负责全县重大文化活动的组织、安排工作;负责县级文化艺术类社会组织的资格审查、业务监督;负责全县对外文化交流和对外文化宣传工作。负责制定全县文化产业发展规划,负责全县文化设施建设;参与制定文化产业园区和基地建设规划;负责全县重点文化产业项目的立项、招商和引资、引智工作;负责文化产业发展方面的

经营人才和文化专业人才的培养,建立人才培养、人才管理机制;制定全县文化产业开发计划,指导开发新的文化产业项目,依法监督管理全县文化产业经营活动;负责全县文化产业项目的评审、申报,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文化产业统计工作。拟订广播电视宣传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广播电视的宣传和播出工作;指导、监督管理全县理论文献片、纪录片的制作和播出工作;组织全县重大广播电视宣传活

动。拟订全县广播电视、视听类新媒体、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和广播电视多功能业务的科技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的监督管理;指导全系统的技术运行维护和网络信息安全保障管理工作;负责广播电视技术质量监督工作;组织实施广播电视村村通等重点工程建设;组织承办广播电视科技对外交流工作。拟订全县广播电视播出机构、节目制

作机构和电视剧、广电传输覆盖网发展、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发展规划和政策;指导、监督管理电视剧、电视动画片的制作、播出和引进;指导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的发展和宣传;负责对信息网络视听节目内容和与节目有关的传播秩序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移动电视业务、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和广播电视广告播放、公共视听载体的广电节目播放;监督管理卫星广播电视节目的落地与接收。

(三) 体育股。拟订全县群众体育工作的规章制度及发展规划;指导和推进全民健身事业,推进建立和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组织开展综合性群众体育活动;负责抓好全县群众性体育活动及竞赛工作;推动青少年体育工作发展规划实施,负责青少年业余训练,指导监督青少年体育锻炼标准的实施;指导、协调业余训练及后备人才培养工作;协助管理体育彩票发行工作;督促指导开展全县学校体育等工作。负责对体育社团组织的管理监督。负责民族传统体育项目的传承、挖掘、保护。

(四) 旅游股。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旅游人才规划,指导旅游培训工作;指导旅游行业协会的工作;承担全县旅游资源的普查;申报和指导旅游区(点)的等级评定,初审、申报国家级和省级旅游度假区的工作;负责县内星级饭店、旅行社的审核、申报工作;组织全县旅游整体形象的宣传;组织实施旅游市场促销活动;负责旅游客源市场信息调研及对策研究;负责旅游统计工作;负责藏(农)家乐和乡村客栈的评定;承担规范旅

游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旅游行业服务质量的工作，管理旅游行业的涉外事务。

第六条 县文体旅局行政编制 8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股级领导职数 4 名。机关工勤人员事业编制 2 名。

第七条 县文体旅游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设置、职责和编制事项另行规定。

第八条 本规定由中共九寨沟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其调整由中共九寨沟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按规定程序办理。

（二）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加快景区建设，推动全域发展。一是全力推进景区景点建设。加快推进勿角民族生态旅游试验区、甘海子生态文化旅游区、九寨沟县特色民宿及自驾营地等景区项目建设进度。二是积极开展景区品牌创建。按照“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天府旅游名县”、“省级生态旅游示范区”、“省级旅游度假区”、A 级景区等创建工作要求，对照创建标准，制定《九寨沟县“全域旅游·生态九寨”实施方案（2020—2022 年）》，全面实施全域旅游“10+5”产业体系和“135”领导体系，从“综合管理”“区域统筹”等方面准备甲勿海景区创建“省级生态旅游示范区”佐证资料，评审专家组已于 6 月 13 日对景区游客服务中心、生态旅游示范核心区、大熊猫保护区等进行现场验收查看。继续按照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标准，从“体制机制”、“政策保障”、“公共服务”、“供给体系”、“秩

序与安全”等方面完善佐证资料，补充完善旅游交通标识牌，游客集散中心等硬件短板，确保7月初验收工作顺利完成。三是谋划全域发展新模式。科学制定全域旅游精品线路，努力实现九寨沟景区与神仙池、甲勿海、甘海子等全域旅游景区景点、乡村旅游示范点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加快形成全域旅游发展新态势，有效带动广大群众增收致富和就业创业。

2、强化要素保障，确保景区顺利运营。旅游接待情况。截止5月底，全县共接待游客55.66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49177.11万元。一是做好景区开园保障。牵头制定《九寨沟县旅游景区有序开园保障工作方案》和《九寨沟县2020年“五·一”小长假旅游安全应急预案》，围绕“吃、住、行、游、购、娱”旅游要素完善服务保障工作，保障九寨沟景区2020年3月31日正式恢复对外运营。二是规范市场标准化管理。严格执行宾馆饭店开业申报制度，联合公安、卫生、消防、等相关部门对漳扎镇和县城区域的宾馆饭店、藏（农）家乐、乡村客栈进行食品安全、客房卫生、服务质量等综合检查，提高经营者依法经营、安全生产、服务质量意识，确保旅游市场稳定与安全。截止目前，共检查宾馆饭店402家次，出动检查人员843人次。三是全力做好0873-7712980旅游咨询及投诉处理工作。全面实行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积极主动提供旅游咨询服务及投诉处理工作，截止目前共接到旅游咨询电话560余次，处理旅游投诉25件。

3、创新思路，推动文旅融合发展。一是积极举办文旅活动，

加强文旅品牌宣传推广。成功召开 2020“熊猫阿坝·相约九寨”主题活动暨九寨沟熊猫园开园仪式、“三九大”文化旅游联盟 2020 年会，中国大熊猫保护研究中心、广汉市人民政府、九寨沟县人民政府、四川省旅行社协会携手签订了《“三九大”文化旅游战略合作协议》，充分发挥大熊猫、三星堆、九寨沟国际品牌效应和自身资源优势，结合四川省旅行社协会在四川省旅游行业中的整合力及领导力，联合切实推进“三九大”品牌系列工作高质量开展。二是深入挖掘本土文化，积极研发文创产品。深入挖掘本地文化内涵，将文化注入文创产品中，精心设计、研发文创产品，实行产品多元化开发，打造九寨沟文创新品牌；正在进行“九寨有礼”售卖点的选址工作，有效推进文创载体建设，实现文创产品知晓全覆盖；利用全域旅游网站，大力推广文创产品，努力实现线上线下双盈利。三是健全体系，推动文化事业持续发展。结合意识形态工作，不断推进县乡村文化阵地规范化建设，免费开放县乡村公共文化场所，积极开展全民阅读系列主题活动。县图书馆实行免费开放，今年以来，九寨沟县图书馆开馆受疫情影响，开馆 83 天，九寨沟县图书馆新增订期刊 56 种，接待读者 8000 余人。完成第四批州级传承人申报资料和第六批县级传承人的普查以及公布工作，开展文化旅游资源普查工作，对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保护现状进行摸底调查，进一步完善和充实各个项目的图片、视频和文字资料。

4、切实做好广播电视工作。一是加强直播卫星“村村通”“户

户通”运行维护。针对直播卫星广播电视“村村通”“户户通”接收用户设施设备的维修维护，做到认真对待热情服务，通过下乡上门维修和用户送来故障设备的及时维修，半年来共维修维护直播卫星“村村通”“户户通”接收设施设备 240 余台次，基本保证了全县直播卫星“村村通”“户户通”广播电视的正常收听收看。二是加强广播电视地面卫星接收设施专项整治清理。为进一步加强直播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维护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清理收缴非法销售、使用广播电视地面卫星接收设施专项整治行动。三是切实巩固广播电视扶贫工作成果。为全县 48 个贫困村和 1609 户贫困户建立了有广播电视台台账，开展全县“两不愁、三保障”“回头看”“回头帮”广播电视大排查工作，做到及时梳理、及时整改，确保群众正常收看电视，巩固脱贫攻坚工作成效。

5、推动体育事业快速发展。一是搜集整理民族传统体育项目。在全县各乡镇开展了民族传统体育项目搜集挖掘工作，通过查询资料、走访民族人士等形式，共挖掘整理出曾经广泛流行于我县民族民间的舞龙、舞狮、南坪花灯，熊猫舞、佯舞、踩高跷、拉弓、斗牛（顶杠子）、转秋、老虎抬羊、扯把子、抱石头、厕所棋等 22 个民族传统体育项目，录入《阿坝州民族传统体育项目汇编》。二是完成体育场地统计调查任务。按照国家体育总局全国体育场地统计调查工作部署，对全县 12 个乡（镇）2019 年新增体育场地面积进行统计，对我县民族体育馆、游泳馆、全民

健身中心，县城至新区骑行道、步行道、五人制足球场、篮球场等新增体育场地面积进行调查统计。对各乡镇新增室外路径场和篮球场面积进行统计补充，对于前期数据回收中存在问题的、填报信息不完整的、数据有偏差的信息进行二次核实和数据修，全面、准确掌握了我县体育场地数量、面积、类型及分布，为我县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体育场地设施资源配置提供了科学依据。三是推动体育产业新发展。明确了“1+3+3”体育产业发展布局，邀请了省级体育协会来我县考察调研促进3个基地尽快落地落实，推动我县与四川体育产业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川体集团将依托九寨沟县丰富的自然资源、人文资源，深入调研、全面统筹，加强双方深度融合，以体育赛事为抓手，充分挖掘我县的优异自然资源，打造一系列自主IP赛事，积极开展体育康养、教育培训、研学旅游、文创产品、“体育+”等各个方面的合作，促力我县体育产业发展迈上新的台阶。举行了“庆元旦·迎新春”全民健身跑活动。

6、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启动以来，九寨沟县文体旅行业第一时间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全面启动疫情防控工作，对所全县宾馆、饭店、旅行社、网吧、KTV、体育活动场所等进行地毯式摸排，并全面开展防疫工作宣传及省体状况监测，开通爱心专车，积极协助身体健康无相关疫病症状游客安全离县，并对滞留游客进行全程监测和妥善安置，并切实做好后勤服务保障工作，开通24小时服务专线，

安排专人提供贴心服务，让外地游客在九寨沟县过上了舒适安逸的春节，为全县截止目前防疫工作实现零感染奠定了坚实基础。积极做好复工复产工作，严格落实开业申请和联合检查工作，确保文体旅市场平稳复产。

7、全面开展党建自身建设工作。一是抓教育建常态。认真落实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督促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建立责任清单，逐项跟踪问效，确保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同考核；持续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利用三会一课、会前学习、党组会集中学习、机关干部夜校等形式开展经常性学习教育，集中学习 10 余次，同时通过微信推送学习内容、“学习强国”等方式，培养党员干部学习习惯；组织召开专组织生活会，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充分发扬党内民主；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坚持开门纳谏，局班子与干部职工一对一谈心谈话，了解所思所想，听取意见建议，为集体决策提供科学参考，切实增强干部凝聚力，与党员干部交心谈心 28 余人次。二是抓班子强队伍。坚持定期与班子成员、中层干部沟通交流，及时发现和解决苗头性问题；明确班子成员任务分工，建立责任清单，逐项跟踪问效，实现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同考核；严管厚爱带队伍，持续改进干部作风；开展生日送祝福、生病送慰问活动，坚持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积极培树各领域先进典型，积极打造机关党建示范点的建设；加强党员发展，准确掌握党员动态信息，

提高党员发展质量，目前我局有预备党员 1 名，积极分子 4 名。

三是抓党建促廉政。加强廉洁教育，始终坚持工作绩效与干部廉洁“两手抓、两不误”，通过党组会、局务会、干部职工会、集中学习、谈心谈话、讲廉政党课、观看警示教育片等多种形式全面加强干部职工宣传教育，不断强化干部接受监督的主动意识和行动自觉，让所有干部职工时刻绷紧廉洁这根弦，坚持每月会前学纪学不少于 1 次；完善廉洁制度，按照“廉洁细胞工程”领导示廉、事事守廉、公开晒廉、阶段问廉等要求，进一步完善和认真执行廉洁承诺、项目资金监管等各项制度，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廉洁细胞”体系，坚持用制度管人、管钱、管事，确保干事不出事；强化廉洁监督，强化班子内部监督机制，认真落实一把手“末位表态”和“四个不直接分管”，坚持重大决策由局党组集体研究决定，经费开支严格实行“五签字”制度；建立全局干部廉政档案并实行动态管理；与干部职工层层签订《廉洁承诺书》《不参与“赌博敛财”活动承诺书》《公职人员拒收不送“红包”礼金承诺书》等并纳入年度目标考核；坚持项目资金专人负责、严格依法按程序办理并全过程公开公示接受监管。通过多措并举，从源头上杜绝问题的发生，全局上下争创廉洁股室、争做廉洁项目、争当廉洁干部，形成了项目廉洁高效、干部崇廉尚洁、办事依法依规、环境风清气正的良好局面。

四是抓行业党建。开展旅游行业党建摸底，结合景区开园后涉旅企业陆续开业实际，实时动态掌握宾馆饭店、景区、演艺场所等涉旅企业党组织、党员情况；开

展“两新联千村、党建助振兴”，目前 6 家涉旅游企业党组织与 6 个乡村党组织进行“一对一”“一对多”结对共建，并结合企业实际在就业用工、农畜产品销售等方面进行联系帮扶，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党建+脱贫攻坚。

8、大力实施扶贫项目。按照 2020 年度文化扶贫专项工作方案全年计划，由县文体旅游局负责统筹各乡镇配合，县文体旅局作为业主单位，负责巩固文化室达标建设成果巩固村级文化室达标建设成果，满足群众艺术普及与文化活动，计划投入资金 108 万元（省级）。对 48 个贫困村文化室按照 1 万元/村的标准采购讲解器，项目资金 48 万元；对一个大录村文化室进行乡风文明景观（红色文化展览馆）的打造，采购相关装修装饰材料 54.4 万元；项目共计投资 102.4 万元。截止目前，已完成项目公开招标，中标公司已进场施工。持续开展驻村帮扶，严格按照县委脱贫攻坚驻村帮扶要求，定期走访与日常联络相结合，多种渠道深入了解民情民意、掌握群众生产生活动态、全面摸排联系户的困难诉求，针对群众急难愁盼，建立台账，一包到底跟踪落实解决问题，力所能及的解决联系户上学、医疗、就业、增收等困难问题，不断增强脱贫内生动力。全面开展包思想、包脱贫攻坚、包困难解决和支部联建、治理联抓、责任联结。将干部与联系村党支部定期开展结对共建，常态化开展形式多样的共建活动。全面开展乱点乱象治理、完善机制、维护基层秩序。上半年，我局共下派干部 67 人次，召开座谈会 5 次，走访家庭 72 户、联系群众

368 人，帮扶贫困家庭 23 户。主要领导下村开展工作 12 次，主要领导开展指导督导工作 7 余次。赢得了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深入开展两联一进。按照县委“联户联情”群众工作要求，反复开展农户全覆盖大走访，深入群众访民情解民怨，切实解决贫困户和一般农户在生产、生活中的实际问题，及时排查化解各种社会矛盾，解决遗留问题，积极营造同心共力脱贫攻坚社会氛围。通过干部包户，了解群众的心声，真正与群众交朋友，帮助群众解决困难问题，化解矛盾，解决各类困难问题，顺利完成州级验收检查。持续走村入户，加强政策宣传。结合“法律政策宣讲”“文化下乡”“全域环境卫生整治”等活动向群众宣传脱贫攻坚政策，提升环境卫生，及时化解邻里纠纷，促进社会稳定。

9、其他工作开展情况。一是全力落实创城指标任务，利用广播电视、文化体育活动、公益电影放映等平台积极宣传创城、扶贫惠民等政策，保证 120 个村户户都能收看到电视信号；完成了全县 48 个贫困村文化室建设，并通过各级达标认定。二是着力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及时拟定印发《2020 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九寨沟县文化和旅游行业领域乱象整治方案》，层层落实责任，确保专项整治取得实效，今年以来先后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题会、推进会会议 7 次；加强宾馆饭店、演艺场所、藏农家乐、网吧、KTV、书店、打复印店等文化旅游市场经营主体学习宣传教育，提高经营者依法经营意识，严防和严打欺行霸市、垄断经营等违法违规行为；通过广播村村响，加强广大群众宣传

教育，增强群众扫黑除恶意识；通过“法律政策进景区宣传活动”，进一步提高景区群众、旅游从业者及游客参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意识和积极性。三是加强专项整治，维护良好社会环境，今年以来，联合相关部门，出动检查人员 3124 人次、出动车辆 278 台次，开展娱乐市场专项整治、网络文化和新闻出版广电市场专项整治、虚假违法旅游服务广告专项整治、景区市场秩序专项整治、酒店行业（宾馆饭店、乡村客栈）及藏农家乐专项整治、演出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四是狠抓文旅系统意识形态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州委、县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决策部署及指示精神，不断深化对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的理解和把握，加强文化阵地建设，大力实施民生保障工程；充分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教育基地功能，向广大干部群众和游客展示九寨沟党史县史和优秀文化；制定了《九寨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0 年意识形态工作方案》，认真落实意识形态第一责任人职责，新成立意识形态领导小组，全面部署意识形态工作。召开班子会议 8 次，召开意识形态专题研判会议 2 次，做好意识形态阵地的管控工作。

二、机构设置

九寨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行政单位 1 个，下设股级事业单位 7 个（文旅融合发展服务中心、全民健身服务中心、旅游

信息咨询中心、图书馆、业余体校、文物管理所、文化馆）；结合工作实际，科学定岗定编，目前全局现有编制 78 名（其中，行政编制 8 名，机关工勤人员事业编制 2 名，参公编制 21 名，事业编制 47 名），实有人员 76 人（行政 8 名，机关工勤 2 名，参公 24 名，事业 42 名），另有 3 名深度贫困县定向培养人员在校读书。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31644.32 万元。没法与 2018 年相比。主要变动原因是机构改革，原旅游发展局与原文体广新局合并。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年收入合计 15822.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620.27 万元，占 60.8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48.46 万元，占 7.26%；年初结转和结余 5053.42 万元，占 31.9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年支出合计 9887.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21.16 万元，占 11.34%；项目支出 8765.97 万元，占 88.6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 31644.32 万元。没法与 2018 年相比增减变化，主要变动原因是机构改革，原旅游发展局与原文体广新局合并。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485.9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9.95%。主要变动原因是机构改革，原旅游发展局与原文体广新局合并。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485.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201）支出 1 万元，占 0.0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支出 9049.16 万元，占 95.4%；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支出 89.75 万元，占 0.95%；卫生健康（210）支出 48.82 万元，占 0.51%；农林水支出（213）220.39 万元，占 2.32%，住房保障支出（221）76.5 万元，占 0.81%。其他支出（229）0.3 万元，占 0.003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9887.12 万元，完成预算 62.48%。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201）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31）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99）：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预算 15.13%。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文化和旅游（01）行政运行

(01)：支出决算为 764.78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文化和旅游(01)文化活动(08)：支出决算为 115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文化和旅游(01)群众文化(09)：支出决算为 4.77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文化和旅游(01)文化创作与保护(11)：支出决算为 77.23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文化和旅游(01)旅游行业业务管理(14)：支出决算为 90.74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文化和旅游(01)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19)：支出决算为 2707.96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文物(02)文物保护(04)：支出决算为 78.32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体育(03)体育场馆(07)：支出决算为 147.7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体育(03)群众体育(08)：支出决算为 9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体育(03)其他体育支付(99)：支出决算为 1926.1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07)资助影院建设(02)：支出决算为 2.02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广播电视（08）其他广播电视支出（99）：支出决算为 35.03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旅游发展基金支出（09）其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04）：支出决算为 290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99）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03）：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99）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99）：支出决算为 3082.53 万元；

支出决算共计为 9341.19 万元，完成预算 66.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央和省级下达转移资金因使用范围限制较多，资金结转下年。

3、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支出决算为 79.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6.8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抚恤（08）死亡抚恤（01）：3.02 万元。支出决算共计为 89.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01）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99）：支出决算为 6.81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

(01):支出决算为 28.82 万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公务员医疗补助(03):支出决算为 12.97 万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卫生健康管理事务(01)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99):支出决算为 0.22 万元。支出决算共计 48.82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5.农林水支出(213)扶贫(02) 其他扶贫支出(99):支出决算为 220.39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6.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支出决算为 76.50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7.其他支出(229)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60)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03):支出决算为 109.16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其他支出(229)其他支出(99)其他支出(01):支出决算为 0.3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支出决算共计为 109.46 万元, 完成预算 8.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央和省级下达转移资金因使用范围限制较多, 资金结转下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21.16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524.97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 411.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55.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5.77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5.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金额 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3 辆，均为一般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5.77 万元。主要用于旅游、文化和灾后重建项目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接待费。

4.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5.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401.18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3.87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文化体育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45.68 万元，

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7.4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40.3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97.9 万元。主要用于灾后重新基础设施设备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52.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7.2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52.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7.21%。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共有车辆3辆，其中：均为一般公务用车。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文化体育和旅游、灾后重建项目。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民族体育馆项目、甘海子生态旅游示范区项目、特色民宿自驾游营地项目等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5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5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部门整体绩效完成良好。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5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按照计划，正常开展中，总体完成良好。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民族体育馆项目””甘

海子生态旅游示范区项目”“全域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 5 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本单位部门项目绩效目标个数在 5 个以上的，选取 5 个项目进行公开。

（1）九寨沟县民族体育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580 万元，执行数为 33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14%。通过项目实施，成功举办了 2019 年全民健身运动会暨州运会选拔赛和新浪“三人制”篮球黄金联赛，圆满完成阿坝州第十五届运动会和阿坝州第三届残运会承办任务，这是九寨沟县第一次承办的规模最大、竞赛项目最全的综合性大型体育赛事，也是震后九寨沟县成功举办的第一次最大规模活动，为我县承办各类大型体育文艺活动打下了坚实基础。

（2）九寨沟县甘海子生态旅游示范区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甘海子生态文化旅游区建设项目旧游人中心维修加固已完成，新游人中心主体建设已完成，正在进行装修工作。推动了九寨沟全域旅游发展、增加我县旅游创收。

（3）九寨沟县全域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建设旅游厕所 10 座的改建。

（4）九寨沟县特色民宿自驾游营地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50 万元，执行数为 2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建设特色民宿 50 户，营地内配套设施等方

面。

（5）送戏下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5 万元，执行数为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在全县实施送戏下乡，文化惠民活动。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九寨沟县民族体育馆项目		
预算单位		九寨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5580 万	执行数:	5580 万
	其中-财政拨款:	5580 万	其中-财政拨款:	5580 万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建设内容为固定坐席 2000 座、活动坐席 1000 座的体育场馆。项目总用地面积 4464.76 m ² ，总建筑面积 11698 m ² ，地上建筑面积 6983 m ² ，地下建筑面积 4715 m ² 。		已完成建设内容为固定坐席 2000 座、活动坐席 1000 座的体育场馆。项目总用地面积 4464.76 m ² ，总建筑面积 11698 m ² ，地上建筑面积 6983 m ² ，地下建筑面积 4715 m ²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篮球比赛场地 1 片		100%	
	项目完成指标	地下综合训练场（用于篮球、羽毛球、乒乓球等训练）2 片		100%	
	项目完成指标	建筑面积 11698 平方米		100%	
	效益指标	提升体育基础设施质量		已达标	
	效益指标	加快九寨沟县体育事业发展		长期	
		促进九寨沟地方经济的发展		长期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九寨沟县甘海子生态旅游示范区项目			
预算单位		九寨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300 万	执行数:	300 万	
	其中-财政拨款:	300 万	其中-财政拨款:	300 万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19 个要件			办结 19 个要件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完成指标	19 个要件		已办结 19 个要件	
	项目完成指标	休闲旅游度假目的地		长期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的旅游度假区		长期	
	效益指标	绿色旅游度假示范区		长期	
	满意度指标	群众体验满意度		9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九寨沟县特色民宿自驾游营地项目		
预算单位		九寨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250 万	执行数:	250 万
	其中-财政拨款:	250 万	其中-财政拨款:	250 万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建设特色民宿 50 户、建设村内道路 2030 米。		建设特色民宿 50 户、建设村内道路 2030 米。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建设特色民宿 50 户		指标已完成	
	项目完成指标	建设村内道路 2030 米		指标已完成	
	效益指标	建设特色民宿 50 户		已投入使用	
	效益指标	建设村内道路 2030 米		已投入使用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2019 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送戏下乡项目)		
预算单位			九寨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45 万	执行数:	45 万
	其中-财政拨款:		45 万	其中-财政拨款:	45 万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送戏下乡场次 90 场，送戏下乡观看人次大于 25000 人，送戏下乡文化活动到村数量 70 场。			送戏下乡场次 90 场，送戏下乡观看人次大于 25000 人，送戏下乡文化活动到村数量 70 场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完成指标	送戏下乡 90 场次		100%	
	项目完成指标	观看人次大于 25000 人		100%	
	项目完成指标	送戏下乡活动到 村数量 70 场		100%	
	项目完成指标	文化覆盖率 100%		100%	
	项目完成指标	节目丰富程度		100%	
	效益指标	带动当地文化发 展		80%	
	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不同层 次精神文化需求		90%	
	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对文化 活动的认识		90%	
	满意度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及 满意度		8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九寨沟县全域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预算单位		九寨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300	执行数:	3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改造提升旅游厕所 20 座，提升改造停车场 15 个			改造提升旅游厕所 20 座，提升改造停车场 15 个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完成指标	改建 20 座		已完成 20 座	
	项目完成指标	提升改造提升 15 个停车场		已完成 15 个停车场	
	效益指标	改建 20 座		已投入使用	
	效益指标	提升改造提升 15 个停车场		已投入使用	
	满意度指标	改建 20 座		95%	
	项目完成指标	提升改造提升 15 个停车场		100%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XX 部门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 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 XXX 项目、XXX 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XXX 项目 2019 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 2）。（非涉密部门均需公开部门整体支出评价报告，部门自行组织的绩效评价情况根据部门实际公开，若未组织项目绩效评价，则只需说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九寨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 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民族体育馆项目、甘海子项目等开展了绩效评价，《项目 2019 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 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4、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一般公共服务（201）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31）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99）：指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文化和旅游（01）行政运行（01）：指保障行政运行的经费；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文化和旅游(01)文化活动(08):指开展文化活动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文化和旅游(01)群众文化(09):指开展群众文化方面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文化和旅游(01)文化创作与保护(11):指文化创作和传承保护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文化和旅游(01)旅游行业业务管理(14):指旅游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文化和旅游(01)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19):指其他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文物(02)文物保护(04):指文物方保护方面的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体育(03)体育场馆(07):指体育场馆建设维修维护方面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体育(03)群众体育(08):指群众体育方面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体育(03)其他体育支付(99):指其他体育方面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07)资助影院建设(02):指电影放映方面的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广播电视(08)其他广播电视支出(99):指广播电视方面的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旅游发展基金支出(09) 其 地
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04):指旅游基础设施项目方面的补助;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99)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03):指文化产业发展方面的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99):指文化体育方面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机关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
政单位医疗(01):指行政单位医疗保险。

8.农林水支出(213)扶贫(02) 其他扶贫支出(99):指
扶贫项目方面的支出。

9.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
指住房公积金。

10.其他支出(229)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60)用于体育
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03):指体彩公益金方面的支出。

1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九寨沟县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九寨沟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预 算 编 码: 108101

评价方式: 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2020 年 8 月 25 日

九寨沟县财政局（制）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联系人	杨乔英	联络电话	13309040066
人员编制	78	实有人数	76

职能职责 概述	（一）履行政治领导责任，做好理论武装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学习、宣传、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州委、县委的决策部署，发挥好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 （二）讨论和决定本单位下列重大问题。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党组织重要会议、重要文件、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事项。需要向上级党组织请示报告的重要事项；内部机构设置、职责、人员编制等事项。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等事项。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方面的重要事项。意识形态工作、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方面的重要事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方面的重要事项。其他应当由党组讨论和决定的重大问题。 （三）贯彻党管干部原则，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完善干部培养选拔机制，加强干部教育管理监督。贯彻党管人才原则，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对本单位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工作的领导。 （四）履行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责任，加强对本单位党的建设的领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支持纪检监察机构履行监督责任。 第四条 县文体旅游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文化、体育、旅游和广播电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州委、县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体育、旅游、广播电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国家、省、州关于文化、体育、旅游的方针政策，拟订全县文化、体育和旅游政策措施，牵头起草文化、体育和旅游地方规范性文件草案，负责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 （二）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组织推动全县文化、体育事业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促进文化、体育和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 （三）组织实施全县文化、体育和旅游资源的普查、挖掘、保护与利用。组织、管理、指导全县重大文化、体育和旅游活动，组织全县重点文化、体育和旅游设施建设。 （四）组织实施全县文化、体育和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体育、旅游产业市场推广和对外合作交流。制定文化、体育和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负责管理文化、体育和旅游国内外交流合作与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体育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
--------------------	--

	（五）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推动全县特色文化传承发展。指导管理文艺事业，把握正确的创作导向，推动文化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六）负责公共文化、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全县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惠民工程，统筹推进文化、体育和旅游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七）负责文化、体育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推进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负责全县体育科研、技术攻关和成果推广。 （八）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九）管理和指导全县文物保护、利用和考古工作，组织开展文物资源调查工作。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县文物安全工作，履行文物行政督察职能。负责全县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协同相关部门组织开展世界文化与自然遗产、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申报和管理，负责推动全县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十）负责拟定全县群众体育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全民健身计划，建立和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指导和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负责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国民体质监测和高危体育项目管理。负责挖掘、传承、保护全县少数民族传统体育项目。协助体育彩票销售的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拟订全县竞技体育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体育训练和运动员队伍建设，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统筹组织全县综合性运动会、参加上级体育竞赛和综合性运动会。负责反兴奋剂监督工作。 （十二）负责拟订青少年（学校）体育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青少年体育锻炼标准的组织实施，指导各级各类体育学校的建设和青少年业余训练及相关活动。 （十三）推动全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市场发展，对全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市场依法进行行业监管，依法规范文化、体育、旅游市场。推进文化、体育、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 （十四）负责全县旅游景区管理机构、文旅企业的行业管理和标准化建设。 （十五）配合全县文化、体育、旅游市场综合行政执法。 （十六）拟订全县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的政策措施，加强广播电视阵地建设，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十七）负责利用广播电视加强党和政府的声音传播力，抢占舆论高地，强化舆论反制，
--	--

	巩固意识形态阵地。 （十八）负责起草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十九）拟订全县广播电视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及公益活动，推进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监督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 （二十）拟订全县广播电视产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推动产业发展。推进广播电视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二十一）负责对全县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监督管理全县性重大广播电视活动，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十二）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全县性重大宣传活动，组织实施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 （二十三）指导、推进电视剧行业发展和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二十四）负责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二十五）拟订全县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指导、监督实施行业技术标准。负责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的监督管理，指导、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 （二十六）承担全县广播电视领域对外交流与合作，协调推动广播电视领域“走出去”工作。 （二十七）指导、推进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二十八）指导、协调广播电视系统保卫工作。 （二十九）负责文化、体育、旅游和广播电视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综合协调与监督管理，制定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依法履行行业职业健康监管职责，承担职责范围内生态环境保护、公共机构节能减排、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	---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2019 年来，我局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按照“全域发展、绿色崛起”总体战略、“全域旅游·生态九寨”战略规划和“一主两核三带”绿色发展新布局建设要求，推进文化旅游体育广电事业共同发展。特别是今年 3 月以来，原文广局与原旅游局机构合并后，将高质量建设“两山理论”创新实践基地、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先行地 and 世界休闲度假旅游目的地目标融合，以生态旅游项目为抓手，构建“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模式，全面实施全域旅游、产业融合与升级，不断将文化旅游事业推向新台阶。 一、2019 年工作情况 （一）加快景区建设，推动全域发展 一是全力推进新景区建设。加快推进勿角民族生态旅游试验区、甘海子生态文化旅游区、九寨沟县特色民宿及自驾营地等景区项目建设；其中，勿角民族生态旅游试验区建设项目正在全力推进景区内配套设施建设；甘海子生态文化旅游区建设项目旧游人中心维修加固已完成，新游人中心主体建设已完成，正在进行装修工作；特色民宿及自驾营地项目正在加快配套设施建设。二是积极开展景区品牌创建。按照“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天府旅游名县”、“省级生态旅游示范区”、“省级旅游度假区”、A 级景区等创建工作要求，对照创建标准，今年成功将甲勿海、甘海子、嫩恩桑措（神仙池）3 个景区创建为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并对风成寺景区、小九寨景区、柴门关景区、龙石滩景区创建 2A 级旅游景区进行前期指导。甲勿海景区已申报“省级生态旅游示范区”创建，即将进行现场验收；中查沟、罗依生态园区完成“省级旅游度假区”前期指导工作。完善罗依乡顺河村“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的申报；开展“净土阿坝”藏羌特色餐饮品牌工作。积极筹备“大九寨”文化旅游联盟系列活动。三是谋划全域发展新模式。科学制定《九寨沟县全域旅游景区景点门票营销制度实施方案》，努力实现九寨沟景区与神仙池、甲勿海、甘海子等全域旅游景区景点、乡村旅游示范点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加快形成全域旅游发展新态势，有效带动广大群众增收致富和就业创业。
----------	--

	（二）强化要素保障，确保景区顺利运营 旅游接待情况。2019 年截止 12 月底，我县预计接待游客 200 万人次，预计实现旅游收入 18 亿元。 一是做好景区开园保障。牵头制定《九寨沟县九寨沟景区开园保障工作实施方案》和《九寨沟县文化旅游业态恢复方案》，围绕“吃、住、行、游、购、娱”旅游要素完善服务保障工作，保障九寨沟景区 2019 年 9 月 27 日正式恢复对外试运营。经过调研，于 10 月 19 日进行游客接待最大限量由 5000 人/天调增至 8000 人/天。二是规范市场标准化管理。深化旅游市场综合监管机制体制改革，发布《关于进一步规范九寨沟旅游秩序的通告》，进一步加大尾随兜售、举牌拉客、非法营运、不合理低价游等违法违规处罚力度，规范景区旅游市场秩序；制定《九寨沟县涉旅市场主体开业准入和日常监管管理办法》，严格实行涉旅企业开业申报制度，对漳扎镇及县城宾馆饭店、购物超市、藏农家乐、演艺中心等 进行地毯式监督检查，规范旅游市场从准入到提升全过程；从基本准入清单、日常监管清单、鼓励引导政策三个方面全面进行梳理，编制行业管理手册，规范旅游市场从准入到提升全过程。三是抓好涉旅人才培养。积极开展涉旅从业人员专业技能培训，联合县人事局、卫健局及各涉旅乡镇，全年共组织旅游培训 5 期，培训从业人员 330 余人次，并对参训人员发放培训合格证。 （三）创新思路，推动文旅融合发展。 一是加强区域联动，共建合作同盟。主动对接中国大熊猫保护研究中心、广汉市人民政府，成功举办“三九大”文化旅游联盟品牌战略发布会，签订《“三九大”文化旅游联盟品牌战略合作协议》。拟于 11 月初召开“大九寨”文化旅游联盟会议，推动松潘县、若尔盖县、红原县、平武县等大九寨区域县市合作共赢。二是借智借力，迎来文旅发展新气象。加强与成都可可豆动画影视有限公司合作，并签署协议，拟制作以九寨沟、大熊猫、金丝猴、傣舞等九寨文旅元素为基础的动画文创宣传片，待景区开园后开展实地考察设计工作。与重庆八戒工程网络、青城文旅等文创企业开展深度合作，设计打造一批九寨沟文旅融合
--	--

文创产品，真正让九寨沟既有美景、更有美物。积极加强与星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加强合作，极打造登嘎甘（熊猫舞）音乐舞台剧，进一步推动文旅融合发展新模式。三是加强宣传营销，扩大影响力。积极参加天府旅游名县（西昌）文旅联盟推介、第六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等活动，全面展示我县特色文化体育和旅游资源及精品旅游线路。做好阿坝州“大熊猫”金奖和“壮丽 70 年 奋斗新时代”四川省十大系列人物十大推选活动推荐审核工作。举办 2019 年九寨沟县“舌尖品九寨”地方特色美食节。四是健全体系，推动文化事业持续发展。结合意识形态工作，不断推进县乡村文化阵地规范化建设，免费开放县乡村公共文化场所，积极开展“政策文化科技卫生法律”五下乡、“诗与远方月月见”、各类主题文艺汇演等文化惠民活动 82 余场，成功举办了“首届九寨勿角白马文化节暨白马民歌大赛”、全民阅读活动朗诵比赛等系列活动，为建设文明和谐社会奠定基础。做好非遗文化保护工作，新增 10 个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加强文化市场管理，监督检查文化经营场所 230 余家次，推动了文化市场健康有序发展。完成农村公益电影放映 790 余场，维护维修“村村通”、广播村村响及户户通报修设施设备 210 台次，全县广播影视工作取得新进展。

（四）主动作为，推动体育事业快速发展

一是体育赛事取得新突破。成功举办了 2019 年全民健身运动会暨州运会选拔赛和新浪“三人制”篮球黄金联赛，圆满完成阿坝州第十五届运动会和阿坝州第三届残运会承办任务，这是九寨沟县第一次承办的规模最大、竞赛项目最全的综合性大型体育赛事，也是震后九寨沟县成功举办的第一次最大规模活动，为我县承办各类大型体育文艺活动打下了坚实基础。二是全民健身事业实现再提升。全力推进 40 个行政村农民体育健身工程，力争年底实现农民体育健身工程达到行政村全覆盖。积极筹建九寨沟县体育协会和 9 个体育兴趣小组，启动开展为期 2 月网球培训，举办专业舞蹈培训班 4 期，培养了各级社会体育指导员 100 多人，进一步丰富干部职工文化生活，促进全民健身活动深入开展，为我县全民健身计划的实施提供了人才支撑。三是体育场馆建设取得新成就。完成民族体育馆、投掷

场地、门球场地建设和政务中心“五人制”笼式足球场的维修改造;积极开展场馆免开工作,争取全民健身活动中心 20 万免开资金,民族体育馆对外开放方案将于 2020 年挂网公示。

(五) 其他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扎实开展党建工作。召开党组班子会议 10 次,与党员干部交心谈心 50 余人次。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为抓手,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活动,以机关干部夜校等形式集中学习 20 余次。结合机构改革,进一步选强配齐支部班子,夯实支部建设,改选文体旅局党支部委员 5 人,并对支委成员进行了分工。发展预备党员 2 名,积极分子 1 名。

二是扎实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加强学习教育,营造民族团结创建氛围。组织学习会 10 次,制作展板 1 个,宣传座牌 15 个,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5000 余份。与领导干部职工签订了《九寨沟县不参与“赌博敛财”活动承诺书》《公职人员拒收不送“红包”礼金承诺书》共计 100 余份。坚持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积极培树各领域先进典型,涌现出四川省“金熊猫”奖先进个人杨五生、四川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何祥艳、九寨身边好人张金文等先进典型。结合行业监管,对文化和旅游市场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维护文旅系统良好环境和社会稳定。

三是加强组织领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把做好意识形态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和党建工作责任制。明确局党组主要负责人对意识形态工作要亲自部署,分管局领导具体抓意识形态工作。局党组每季度举行专题会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将舆情信息纳入工作重点。加强阵地建设,发挥意识形态阵地作用,通过“建管服创”不断提升文化设施、文化市场管理水平,充分发挥文化阵地的功能和作用。截止目前,集中开展专项检查 25 次,出动检查人员 350 人次,检查出版物零售单位 108 家次,打复印店 90 家次,网吧 40 家 108 家次,检查开业的宾馆酒店、乡村客栈 28 次 186 家次。

四是扎实开展结对帮扶工作。截至目前,共下派干部 67 人,召开座谈会 10 余次,走访家庭 214 余户、联系群众 756 人,帮扶贫困家庭 56 户,记录民情日记 1300 余篇,主要

	领导下村开展工作 16 次，主要领导开展指导督导工作 16 次，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13 个，赢得了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积极主动帮助解决群众困难，为黑河乡头道城村重病贫困户捐款 1.3 万元；成功创建“四川省旅游扶贫示范区”1 个，“四川省旅游扶贫示范村”6 个、打造“四川省乡村民宿达标示范户”107 户。为巩固脱贫成效，从 6 月 26 日至 7 月 5 日（共计 8 天）我局集中开展了文化、旅游项目“回头看、大排查”工作。入户收集调查问卷 137 份，通过调查了解，大部分群众对我县已实施的旅游扶贫项目比较熟悉，对发展旅游产业充满希望和期待。
--	---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我局在文化、体育、旅游发展方面的工作得到了社会大众的肯定和好评。不断改善行政管理，严格经费与资产管理，改进文风会风，精简会议，提高了行政效率，降低了行政成本。履职尽责的完成了职能工作，确保了我县文旅融合发展。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收入合计	其中：				
		上年结转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基金拨款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收入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16275.43	5053.42	9443.55	1778.46		
1、局机关	15822.15	5053.42	8990.27	1778.46		
2、二级机构 1	453.28		453.28			
3、二级机构 2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支出合计	其中：			结余	
		基本支出	其中：		项目支出	当年结 累计结余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余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10340.4	1574.44	1188.12	386.32	8765.96	5935.03	5935.03
1、局机关	9887.12	1121.16	747.3	373.86	8765.96	5935.03	5935.03
2、二级机构 1	453.28	453.28	440.82	12.46			
3、二级机构 2							
机构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其中：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维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因公出国费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55.77	0	55.77				
1、局机关	55.77	0	55.77				
2、二级机构 1							
3、二级机构 2							
机构名称	固定资产合计	其中：				其他	
		在用固定资产		出租固定资产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4128.17	4128.17					
1、局机关	4128.17	4128.17					
2、二级机构 1							
3、二级机构 2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目标1：加快景区建设，推动全域发展 目标2：强化要素保障，确保景区顺利运营 目标3：创新思路，推动文旅融合发展			2019年，我们充分履职尽责，不断强化自身建设，力争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九寨文旅人，特别是在州运会、景区开园期间，我们			

	目标4：主动作为，推动体育事业快速发展		强化职能，取得了非常满意的成果。	
整体支出 绩效定量目 标及实施计 划完成情况	评价内容		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
	产出目标 （部门工作实 绩，包含上级 部门和市委市 政府布置的重 点工作、实事 任务等，根据 部门实际进行 调整细化）	质量指标	指标1：加快新景 区建设	加快推进勿角民族生态旅游试验区、甘海子生态文化旅游区、九寨沟县特色民宿及自驾营地等景区项目建设；其中，勿角民族生态旅游试验区建设项目正在全力推进景区内配套设施建设；甘海子生态文化旅游区建设项目旧游人中心维修加固已完成，新游人中心主体建设已完成，正在进行装修工作；特色民宿及自驾营地项目正在加快配套设施建设。
			指标2：积极开展 景区品牌建设	按照“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天府旅游名县”、“省级生态旅游示范区”、“省级旅游度假区”、A级景区等创建工作要求，对照创建标准，今年成功将甲勿海、甘海子、嫩恩桑措（神仙池）3个景区创建为国家3A级旅游景区，并对风成寺景区、小九寨景区、柴门关景区、龙石滩景区创建2A级旅游景区进行前期指导。甲勿海景区已申报“省级生态旅游示范区”创建，即将进行现场验收；中查沟、罗依生态园区完成“省级旅游度假区”前期指导工作。完善罗依乡顺河村

				“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的申报；开展“净土阿坝”藏羌特色餐饮品牌工作。积极筹备“大九寨”文化旅游联盟系列活动。三是谋划全域发展新模式。科学制定《九寨沟县全域旅游景区景点门票营销制度实施方案》，努力实现九寨沟景区与神仙池、甲勿海、甘海子等全域旅游景区景点、乡村旅游示范点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加快形成全域旅游发展新态势，有效带动广大群众增收致富和就业创业。
			指标3：体育赛事取得新突破	成功举办了 2019 年全民健身运动会暨州运会选拔赛和新浪“三人制”篮球黄金联赛，圆满完成阿坝州第十五届运动会和阿坝州第三届残运会承办任务，这是九寨沟县第一次承办的规模最大、竞赛项目最全的综合性大型体育赛事，也是震后九寨沟县成功举办的第一次最大规模活动，为我县承办各类大型体育文艺活动打下了坚实基础。二是全民健身事业实现再提升。全力推进 40 个行政村农民体育健身工程，力争年底实现农民体育健身工程达到行政村全覆盖。积极筹建九寨沟县体育协会和 9 个体育兴

				趣小组，启动开展为期 2 月网球培训，举办专业舞蹈培训班 4 期，培养了各级社会体育指导员 100 多人，进一步丰富干部职工文化生活，促进全民健身活动深入开展，为我县全民健身计划的实施提供了人才支撑。三是体育场馆建设取得新成就。完成民族体育馆、投掷场地、门球场地建设和政务中心“五人制”笼式足球场的维修改造；积极开展场馆免开工作，争取全民健身活动中心 20 万免开资金，民族体育馆对外开放方案将于 2020 年挂网公示。
		数量指标	指标1： 完成新景区建设	甘海子生态文化旅游区建设项目旧游人中心维修加固已完成，新游人中心主体建设已完成，正在进行装修工作
			指标2： 景区品牌建设	今年成功将甲勿海、甘海子、嫩恩桑措（神仙池）3 个景区创建为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并对风成寺景区、小九寨景区、柴门关景区、龙石滩景区创建 2A 级旅游景区进行前期指导。甲勿海景区已申报“省级生态旅游示范区”创建，即将进行现场验收；中查沟、罗依生态园区完成“省级旅游度假区”前期指导工作。

		时效指标	指标2: 推动文旅融合发展	做好阿坝州“大熊猫”金奖和“壮丽70年 奋斗新时代”四川省十大系列人物十大推选活动推荐审核工作。举办2019年九寨沟县“舌尖品九寨”地方特色美食节。四是健全体系,推动文化事业持续发展。结合意识形态工作,不断推进县乡村文化阵地规范化建设,免费开放县乡村公共文化场所,积极开展“政策文化科技卫生法律”五下乡、“诗与远方月月见”、各类主题文艺汇演等文化惠民活动82余场,成功举办了“首届九寨沟勿角白马文化节暨白马民歌大赛”、全民阅读活动朗诵比赛等系列活动,为建设文明和谐社会奠定基础。做好非遗文化保护工作,新增10个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加强文化市场管理,监督检查文化经营场所230余家次,推动了文化市场健康有序发展。完成农村公益电影放映790余场,维护维修“村村通”、广播村村响及户户通报修设施设备210台次,全县广播影视工作取得新进展。
			指标1: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积极开展“政策文化科技卫生法律”五下乡、“诗与远方月月见”、各类主题文艺汇演等文化惠民活动 82 余场,成功举办了“首届九寨沟勿角白马文化节暨白马民歌大赛”、全民阅读活动朗诵比赛等系列活动,为建设文明和谐社会奠定基础。做好非遗文化保护工作,新增 10 个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加强文化市场管理,监督检查文化经营场所 230 余家次,推动了文化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指标2: 电影放映场次	完成农村公益电影放映790余场,维护维修“村村通”、广播村村响及户户通报修设施设备210台次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目标 (预期实现的效益)	社会效益	指标1: 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促进演艺市场繁荣发展 指标2:	开展“政策文化科技卫生法律”五下乡、“诗与远方月月见”、各类主题文艺汇演等文化惠民活动 82 余场, 成功举办了“首届九寨勿角白马文化节暨白马民歌大赛”、全民阅读活动朗诵比赛等系列活动, 为建设文明和谐社会奠定基础。
		经济效益	指标1: 强化要素保障, 确保景区顺利运营	旅游接待情况。2019 年截止 12 月底, 我县预计接待游客 200 万人次, 预计实现旅游收入 18 亿元。
		生态效益	指标1: 指标2: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 加快文旅融合, 推进群众文化和演艺市场健康发展。 指标 2: 以州运会为契机, 推进我县体育事业快速发展	不断推进县乡村文化阵地规范化建设, 免费开放县乡村公共文化场所, 积极开展“政策文化科技卫生法律”五下乡、“诗与远方月月见”、各类主题文艺汇演等文化惠民活动 82 余场, 成功举办了“首届九寨勿角白马文化节暨白马民歌大赛”、全民阅读活动朗诵比赛等系列活动, 为建设文明和谐社会奠定基础。做好非遗文化保护工作, 新增 10 个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加强文化市场管理, 监督检查文化经营场所 230 余家次, 推动了

				文化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9.26		
评价等次		优秀		
四、评价人员				
姓 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签 字
方瑞玺	党组书记		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欧娅	党组成员、副局长		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李朝兵	项目股长		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孙敏	财务室		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评价组组长（签字）： 同意自评意见。 年 月 日				
部门（单位）意见： 同意上述自评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股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股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填报人（签名）： 杨乔英

联系电话：13309040066

五、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将原县文化体育广电新闻出版局的文化、体育、广播电视职责和原县旅游发展局的职责整合。在组建过程中，我们始终坚持强化业务股室设置、优化编制资源配置、严控内设机构数量、加强机关党建、严格资产移交、严守纪律规矩的原则，科学设置办公室（行政审批股）、文化和广电股、体育股、旅游股四个内设机构，并根据工作实际由单位自设党建办、项目办、财务室，下设股级事业单位7个（文旅融合发展服务中心、全民健身服务中心、旅游信息咨询中心、图书馆、业余体校、文物管理所、文化馆）；结合工作实际，科学定岗定编，目前全局现有编制78名（其中，行政编制8名，机关工勤人员事业编制2名，参公编制21名，事业编制47名），实有人员76人（行政8名，机关工勤2名，参公24名，事业42名），另有3名深度贫困县定向培养人员在校读书。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我局本年支出合计9887.12万元，其中：

（一）基本支出 2019 年基本支出 1121.2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 747.3 万元（其中支出基本工资 133.2 万元，津贴补贴 137.5 万元，奖金 40 万元，基本养老保险费 79.9 万元，职业年金 6.8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9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9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费 6.02 万元，住房公积金 76.5 万元。 2019 年用于商品服务支出 373.87 万元（其中办公费 21.58 万元，印刷费 43.42 万元，手续费 0.39 万元，电费 0.18 万元，邮电费 5.44 万元，差旅费 30.34 万元，维修护费 11.42 万元，租赁费 1.87 万元，会议费 24.1 万元，培训费 1.91 万元，专用材料费 1.94 万元，劳务费 12.04 万元，委托业务费 169.9 万元，工会经费 10.08 万元，福利费 2.3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81 万元，其他交通费 0.0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6 万元。）。2019 年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9 万元（其

中生活补助 10.6 万元，医疗费补助 6.81 万元，奖励金 193.32 万元，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47 万元）。2019 年的基本支出包括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政策规定发放的补贴及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日常正常运转发生的办公费、差旅费等。

（二）专项支出

1、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19 年的项目支出合计 8765.96 万元，主要为中央、省级专项资金。

一是民族体育馆项目专项资金下达 5580 万元，主要用于民族体育馆项目建设。

二是灾后重建项目甘海子生态文化旅游区项目下达资金 30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建设。

三是灾后重建项目九寨沟县全域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下达 303 万元。主要用于该项目的 10 座厕所改建。

四是灾后重建项目九寨沟县特色民宿自驾游营地建设项目下达 250 万元，主要用于该项目的建设实施。

五是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送戏下乡）。专项到位资金 45 万元，主要用于演员演出费、设备租赁费、背景、场地设置费等。

2、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一是民族体育馆项目专项资金下达 5580 万元，该项目由我局体育股管理和绩效考评工作。计划财务股负责项目资金使用的监督与考核。主要用于工程施工进度、设备采购等，资金实行专款专用。2019 年底已经完成资金使用 3356 万元，剩余 2224 万元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二是灾后重建项目甘海子生态文化旅游区项目下达资金 30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建设。2019 年底已经完成资金使用，支付完成率 100%。

三是灾后重建项目九寨沟县全域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下达 303 万元。主要用于该项目的 10 座厕所改建，2019 年底已经完成资金使用，完成率 100%。

四是灾后重建项目九寨沟县特色民宿自驾游营地建设项目下达 250 万元，主要用于该项目的进度款，2019 年底已经完成资金使用，完成率 100%。

五是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送戏下乡），专项到位资金 45 万元，组要用于演员演出费、为全县 12 个乡镇的农村群众共演出 90 场文艺汇演和非遗文化展演，2019 年底已经

完成资金使用，完成率 100%。

3、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专项管理严格按照上级主管部门对资金的实施方案执行，做到了专款专用。

三、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一）专项组织情况分析

根据 2019 年工作计划，合理安排文化、体育和旅游项目，统筹兼顾各类资金，加强旅游、文化和体育事业发展，加强重建项目和党的建设。

（二）专项管理情况分析

专项工作按照单位三定方案，落实到具体的股室，落实到具体的人员，顺利完成了 2019 年专项工作。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局在文化、体育、旅游、脱贫攻坚、等方面的工作得到了社会大众的肯定和好评。不断改善行政管理，严格经费与资产管理，改进文风会风，精简会议，提高了行政效率，降低了行政成本。履职尽责的完成了职能工作，确保了我县文旅融合，繁荣发展。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主要存在的问题是预算编制不够准确，预算的调整数比较大。内控制度编制不够完善，没有完全做到用制度管人，绩效目标细化界限模糊。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是加强年初预算的编制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细化性。

二是在完善内控制度工作基础上，我局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信息化建设，采取“分期建设、分步推进”的方式，覆盖内控重点环节。梳理细化工作流程及风险点，将各项财经法律、法规以及中央、省、州各项规章制度与经费支出衔接，实现预设标准、范围，做到提前预警控制。三是强化内控信息化数据分析，发挥信息化管理数据分析优势，并将内控分析结果运用于预算安排、绩效目标编报、资产配置管理等方面。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九寨沟县民族体育馆项目)

一、项目概况

民族体育馆于 2018 年 3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8 月完工。项目选址于九寨沟县城，地块东侧为九寨中学，西侧为游泳馆，南邻文化艺术中心；建设内容为固定坐席 2000 座、活动坐席 1000 座的体育场馆，分为比赛厅、训练厅、多媒体培训室等。九寨沟县民族体育馆项目总用地面积 4464.76 m²，总建筑面积 11698 m²，地上建筑面积 6983 m²，地下建筑面积 4715 m²。地下一层设置训练场，多媒体培训室。地下夹层设置培训室及设备用房。一层设置有篮球比赛场地、运动员休息室、裁判休息室、器材储藏室、1000 座活动坐席及其储藏空间等。二层设置固定观众坐席，及各类辅助用房。三层为观众坐席及各类设备用房。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九寨沟县民族体育馆项目项目总投资 7080 万元，截止目前此项目已下达专项资金 7080 万元，其中 2018 年下达 1500 万元（九财重建投（2018）13 号），2019 年下达两笔资金，分别是 2000 万元（九财重建投（2019）4 号）和 3580 万元（九财重建投（2019）5 号）。

(二)项目绩效目标。九寨沟县民族体育馆纳入《“8·8”九寨沟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指出要完善文化体育设施，恢复重建灾区县乡村三级公共文化服务设施，修复受损广播电视设施设备，修缮文物保护单位、宗教活动场所，加强文物、文化活动场所安全设施建设，恢复重建受损公共体育服务设施。规划中安排异地新建九寨沟

县民族体育馆，进一步完善体育公共设施体系。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九寨沟县民族体育馆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是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本项目戒指目前已到位省级灾后恢复重建资金 7080 万元。

2. 资金使用。截止目前本项目已拨付资金 50974558.79。资金主要用于项目前期及工程建设开支。支付进度均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资金管理方面;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管理和使用好专项资金，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1. 根据国家和建设部门有关规定，按照国家规定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建立质量管理制度，落实质量岗位责任制。

2. 严格履行基本建设程序，根据九寨沟县民族体育馆项目特点和技术要求，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依法依规选择具有相应资格的勘测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并应分别签定合同，实行合同管理。

3. 主动接受质监机构对其质量保证体系的监督检查。工程开工前，应按规定向质监机构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工程施工过程中，主动接受质监机构对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工程完工后，应由质监机构对工程质量进行鉴定

4. 依照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技术标准、规范和合同文件，进行设计、施工和监理，开工前应组织施工图设计审查和设计交底；施工中应对工程质量进行抽查。

5. 加强档案管理，所有建设项目都要按照工程建设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项目档案。从项目筹划到工程竣工验收各环节的文件资料，严格按照规定收果、整理、归档。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截止目前该项目已完工，现在正在办理竣工结算等事宜。

（二）项目效益情况。九寨沟县民族体育馆项目的建设加快了九寨沟县灾后恢复工作进度和总体城市化进程，为九寨沟县城市公共服务管理的发展提供良好载体，也为九寨沟县的国民经济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同时项目的建设提供了相应的工作岗位给本地居民乃至外来务工人员，有利于社会秩序的稳定。项目的开发建设完全符合九寨沟县总体规划，同当地的文化习俗等不会产生冲突，不仅如此，项目的建设还将为城市未来的发展增添亮点。本项目作为九寨沟县公共设施建设的一部分，对促进项目所在地的社会经济的全面可持续发展与繁荣具有重大作用，项目的社会效益显著。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九寨沟县甘海子生态文化旅游区建设项目)

一、项目概况

该项目经(九发行批〔2018〕100号)文件立项,于2018年10月18日完成招投标(第二次),中标价2659.897718万元,于2019年11月26日完成竣工验收,目前正在开展项目审计结算工作,预计8月8日前完成该项目决算。该项目完成维修加固原九寨沟县旅游咨询服务中心1个,占地约2500m²,改造生态停车场1个,占地约3000m²;新建甘海子游人服务中心1个,占地约2500m²,新建生态停车场1个、占地约2000m²,新建桥梁4座、建环湖漫游步道约4公里、观景平台4个、生态环保厕所1座等内容,配套相关旅游标识标牌及设施设备。

二、项目资金到位情况预算及收支结余情况

项目总投资为6700万元,其中项目(一期)总投资3260万元,资金来源为“8.8”九寨沟地震灾后恢复重建资金,中央专项资金960万元,省级专项资金23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2930万元,其中阿州财教[2019]73号下达省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8.8”九寨沟地震灾后恢复重建-甘海子生态文化旅游区项目300万元。截止目前,该项目现已支付2680.06522万元,其中阿州财教〔2019〕73号下达省级文化和旅游发展

专项资金 300 万元全部支付。该项目资金按重建资金管理实施细则支付，支出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业主为九寨沟县文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项目严格按照项目基本建设程序推进，并采购专业项目建设管理公司参与项目实施管理。

四、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于 2019 年 11 月 26 日完成竣工验收，目前正在开展项目审计结算工作，预计 8 月 8 日前完成该项目决算。

五、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建设弥补我县旅游集散中心空白，达到全域旅游总体规划要求，既实现生态保护、又确保旅游经济持续增收，解决部分就业人员，该项目完成后将达到预定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九寨沟县全域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全域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估算总投资 3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 8.8 九寨沟地震灾后恢复重建资金，2019 年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为九寨沟县财政局九重建教(2019)2 号文件下达 303 万元、九财行(2019)231 号文件下达 300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

2019 年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九寨沟县财政局九重建教(2019)2 号文件下达 303 万元，用于全域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中县城 243 个标识标牌的建设，九财行(2019)231 号下达 300 万元用于该项目中旅游厕所 10 座的改建。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资金计划用于全域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

2. 资金到位。全域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目前 2019 年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到位资金 603 万元。

3. 资金使用。2019 年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为九寨沟县财政局九重建教（2019）2 号文件下达的 303 万元和九财行（2019）231 号文件下达 300 万元资金已用于全域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并全部支付完成。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资金使用规范，严格执行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资金转付严格按照财务审批程序进行，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

（三）项目实施情况。

2018 年 11 月我局对全域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进行立项，具体工作由我局项目股负责实施。

九寨沟县全域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2019 年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用于全域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为确保该项目推进顺利，我局明确了预算下达程序、部门职责分工等要点。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九寨沟县全域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有序推进，目前已完成既定目标，县城旅游厕所 10 座改建，分别为新区 1、2、3 号公厕、二幼公厕、西山路公厕、林觉寺公厕、关庙沟口公厕、雪莲停车场公厕、张家湾公厕、勿角乡阳山村公厕；拆除县城标识牌旧标识牌，安装新标识牌 243 套。

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

我单位年初项目预算资金拨付到位，并按照相关规定全部用于单位项目支出，通过总结资金使用管理经验，完善资金管理办法，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为以后年度编制项目预算、选择项目实施主体等提供参考依据。

2.效率性分析

2019 年度文化和旅游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良好，按年初设定的目标任务执行效率完成各项工作。

3.效益性分析

我单位较好地完成了 2019 年初设定的工作任务，2019 年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实际支出未超出预算规定，保障了专项工作的开展。我单位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及时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质量达标。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部分绩效内容的设定上量化不够具体，考核标准、考核条件过于简单和笼统。需进一步考核指标，加强考核标准和考核条件。

（二）相关建议。

1.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强项目绩效管理。

结合项目情况，制定相应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严格按目标实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还应对本单位项目完成情况、项目完成进度、项目效益与预期目标偏差等情况进行跟踪自评。

2.加强收支计划执行情况分析，加快资金执行进度。

3.应进一步重视考核总结。考核工作结束后，不注意向考核对象反馈考核意见，没有充分有效的利用和转化考核结果，使考核作用不能充分发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九寨沟县特色民宿及自驾营地建设项目)

一、项目概况

项目立项总投资 3200 万元，其中：中央投资 240 万元、省级投资 720 万元、社会主体筹资 224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特色民宿 50 户，并建设村内道路 2030M、标示标牌 5 个、停车场 1 个（1950 m²）、给水管道的 600M、污水管 720M、强电管网 300M、弱电管网 300M、新建自驾营地 2 个，营地内新建 AA 级旅游公共厕所 2 座，共计建筑面积 260 m²、建设营地内道路 877M、营地内草坪绿化 23631 m²、停车场 1 个（1620 m²）以及两营地的给水、污水、雨水、强电、弱电等管网工程。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对项目资金申报、批复等情况进行说明（如涉及预算调整，应说明预算调整程序及相关情况），评价其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九寨沟县特色民宿及自驾游营地项目纳入了《“8.8”九寨沟地灾后恢复重建景区恢复和产业发展专项实施方案》建设规划，推动全域旅游的发展，为九寨沟景区分流，符合九寨沟县旅游景区生态可持续发展理念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九寨沟县自驾营地及特色民宿建设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是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本项目申报中省资金 960 万元，目前到位资金 720 万元，未到位资金 240 万元。项目单位自筹资金 2240 万元，已由社会主体自主建设。

2. 资金使用。截止目前中省投资部分已支付 661 万余元，，主要用于项目前期及工程建设开支，已达到中省投资部分的 75%。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资金管理方面;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管理和使用好专项资金，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情况。

1. 根据国家和建设部门有关规定，按照国家规定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建立质量管理制度，落实质量岗位责任制

2. 严格履行基本建设程序，根据九寨沟县特色民宿及自驾营地项目特点和技术要求，确定合理工期、合理造价，并按规定通过项目招投标择优选择具有相应资格的勘测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并应分别签定合同，实行合同管理

3. 主动接受质监机构对其质量保证体系的监督检查。工程开工前，应按规定向质监机构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工程施工过程中，主动接受质监机构对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工程完工后，应由质监机构对工程质量进行鉴定

4. 依照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技术标准、

规范和合同文件，进行设计、施工和监理，开工前应组织施工图设计审查和设计交底：施工中应对工程质量进行抽查。

5. 加强档案管理，所有建设项目都要按照工程建设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项目档案。从项目筹划到工程竣工验收各环节的文件资料，严格按照规定收果、整理、归档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目前已完成村内道路 2030M、标示标牌 5 个、停车场 1 个（1950 m²）、给水管 600M、污水管 720M、强电管网 300M、弱电管网 300M、营地内新建 AA 级旅游公共厕所 2 座，共计建筑面积 260 m²、建设营地内道路 877M、营地内草坪绿化 23631 m²、停车场 1 个（1620 m²）以及两营地的给水、污水、雨水、强电、弱电等管网。

（二）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建设是全力发展全域九寨旅游，解决当地就业的压力，树立九寨旅游的形象，促进景区的恢复提升和产业发展，拓展景区旅游的景点，推动全域旅游的发展。九寨沟县特色民宿及自驾营地项目实施方案、实施物质条件、实施时机等符合地区、行业发展和人民群众利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送戏下乡项目)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专项资金下达预算情况：2019 年，阿州财教[2019]14 号下达 2019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送戏下乡专项资金 45 万元。

(二) 省内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通过组织“送文化下乡”惠民演出，将形式多样、内容丰富、主题突出、贴近群众生活的优秀剧目展现到群众面前，在不断满足广大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的同时，充分宣传党的思想，以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内涵与精神实质，为我县开展精神文明建设，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推动全县文化艺术事业繁荣发展做出应有贡献。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19 年“送戏下乡”专项实际到位资金 45 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2019 年“送戏下乡”专项资金支出 45 万元，主要用于演员演出费，为全县 12 个乡镇的农村群众共演出 90 场文艺汇演和非遗文化展演。

3.全县“送戏下乡”演出活动专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财

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情况良好，无违反财务管理、财经纪律情况发生。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完成数量

2019 年，在县委宣传部的牵头下，我馆分批次、有计划地组织了演出活动，在全县 12 个乡镇实施“送戏下乡”，共演出 90 场次，全面完成预订的演出计划。

质量指标

演出节目形式涵盖非遗、小品、快板、歌舞等。节目主要由南坪曲子、川西藏族山歌、俚舞、熊猫舞以及由我县创作的一些经典歌曲及语言类节目，极大地丰富和满足了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和需求。

时效指标

按照演出计划的要求，2019 年“送戏下乡”惠民演出任务均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通过开展“送戏下乡”文化惠民演出活动让农村老百姓不出乡镇也可以欣赏到优秀文艺作品，充分调动群众的文化消费积极性。

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通过开展“送戏下乡”演出活动，既传承和弘扬了传统文

化，又推动了演出协会积极开展文艺创作，激发他们打造传统剧目、创排新剧目的热情。由于“送戏下乡”推动作用，近几年全县涌现出了一批优秀新创节目，比如去年创作的原创歌曲《九寨花开》及州运会原创的舞蹈节目《心羽》《采花女》等作品深受群众喜爱。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近几年，通过实施“送戏下乡”演出活动，不断提高演出质量，进一步加大了演出数量，引进了不少县外精品节目。演出活动在丰富老百姓文化生活的同时，也推动了全县文艺精品的创作和生产，推动了民间协会参与文艺活动的积极性，促进了全县群众文化产品的消费。该项目有着显著的社会效益和潜在的经济效益，具有可持续性和长期性特点。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送戏下乡”演出活动，得到群众的一致好评，满足了乡村群众文化艺术的需求。群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